

課

電子公文

檔 號：5780502
保存年限：3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賴家馨
電話：(03)3322101轉7471
電子信箱：10025171@ms.tyc.edu.tw

第二層決行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 秘書 侯東成
104.10.19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40078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許宏斌
104.10.19

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許宏斌
104.10.19

教授兼 學生事務處 吳明烈
104.10.19

代為決行

主旨：本市將於105年2月22日至3月6日舉辦「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」，為彰顯桃園特色，展現活力，邀請貴校共襄盛舉，捐贈以猴年或是結合傳統民俗、高科技、多元文化等為主題之花燈，布置本次燈會會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」時間為105年2月22日至3月6日在本市青埔高鐵站區舉辦。
- 二、為展現本市熱情與活力，邀請貴校共襄盛舉，捐贈各類特色花燈，有興趣之學校請逕與本府觀光旅遊局吳淑靜小姐聯繫(聯絡電話：(03)332-2101轉6213、6214)。

正本：本市各私立中小學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全國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104/10/14
14:13:35

學生事務處

10.月 14日暨收文總字第1040078841

3325-0152